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TD.



2007
中期報告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所在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鑒於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布資料之主要方法為透過聯交所操作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之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本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 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 本報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概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 28,000,000 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 18,000,000 元)，即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長約 56.1%。營業額增長乃因解決方案營業額自去年約人民幣 10,000,000 元激增至約人民幣 22,000,000 元，增長 120%；以及資訊科技外包營業額自去年約人民幣 1,000,000 元顯著增長至約人民幣 2,200,000 元，增長 120%；最後，諮詢及培訓營業額自去年約人民幣 7,000,000 元增長至約人民幣 9,000,000 元，增長 28.6%。

為與上年基準保持一致，倘剔除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9 號將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股息人民幣 2,000,000 元作為財務費用及人民幣 1,111,000 元作為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列入未經審核收益表之影響，經重列之溢利淨額應為約人民幣 10,200,000 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 2,000,000 元)，增長達 410%。如果考慮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則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創造毛利及溢利淨額分別約人民幣 11,000,000 元及人民幣 1,200,000 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 0,200,000 元及人民幣 2,000,000 元)，即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增加約 11.1% 及下降 40%。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實現毛利率及經重置純利率分別約 39.1% 及 11.1% (二零零六年：約 39.1% 及 11.1%)，即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下降約 0.9% 及 0.9%。毛利率微降乃由於軟硬件產品營業額約人民幣 19,000,000 元於本年度列帳，而該等軟硬件產品約 1% 之較低毛利率輕微拉低整體毛利率。而純利率下降，一方面是由於軟硬件產品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了約人民幣 112,000,000 元；另一方面，是由於行政開支微增，增加開發成本及專有技術攤銷，及吸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9 號，將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股息人民幣 2,000,000 元作為財務費用及人民幣 1,111,000 元作為因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列入未經審核收益表之影響。上半年的軟硬件產品營業額的增加，是由於客戶委託本集團以總服務商

的身份承擔的一個大型綜合服務項目所致。這並不影響集團自去年以來的向較高毛利率業務(軟件開發、資訊科技外包及...)轉型的發展戰略,集團服務性收入依然保持良好的增長勢頭。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9分(二零零六年:人民幣...分)及人民幣1.2分(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分)。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本公司不會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中期業績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分別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207,756	0, 21	326,764	1 , - 9
銷售成本		(138,497)	(, 90)	(210,731)	(, 000)
毛利		69,259	29 1	116,033	90, 2
其他營運收入		2,863	2, -	6,551	900
分銷成本		(8,047)	(, 2)	(14,975)	(11, 10)
行政開支		(34,958)	(11,22)	(59,540)	(2 ,0)
攤銷無形資產		(2,983)	920)	(5,966)	(1,)
經營溢利		26,134	1 ,	42,103	2 9 0
財務費用		-	(2)	-	()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股息		(2,139)		(4,255)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之 面值變更虧損		(18,111)		(18,111)	
佔聯營公司業績		591	9 9	1,519	1,2
除稅前溢利		6,475	10, 02	21,256	29,2 0
稅項		(4,187)	(2, 92)	(6,430)	(,)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821	2, 20
無形資產		50,273	1, 0
商譽		140,157	1 0, 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970	2
商標使用權		1,550	1, 0
購買軟件之付款		-	0
		<u>248,771</u>	<u>2 , 0</u>
流動資產			
存貨		75,660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96,867	2 , 0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1, 00 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053	11, 20 2
商標使用權		189	1 0
持作買賣之投資		351	01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00	
有抵押存款		1,599	1,
銀行結存及現金		131,658	1 , 1
		<u>608,577</u>	<u>10 , 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4,798	10 , 0 0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0
應付票據		31,265	2 , 2 2
欠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86	01
應付股東之股息		162	
應付股東之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之股息		2,139	
應付稅項		5,661	, 1
遞延代價		16,380	1 , 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和技術知識之應付代價		-	, 01
		<u>250,691</u>	<u>10 , 0</u>
流動資產淨值		<u>357,886</u>	<u>2 , 00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06,657</u>	<u>0 , 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496	2, --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286,591	20 , 0
資產淨值		<u>290,087</u>	<u>2 1, 00</u>
		<u>316,570</u>	<u>2 , 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0,525	0, 1
儲備		251,955	1 2, 0 1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		292,480	212,
少數股東權益		24,090	20, 20
總股權		<u>316,570</u>	<u>2 , 0</u>

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值	(36,665)	(, 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值	(33,605)	61,112)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值	68,357	1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1,913)	, 1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3,571	100,00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1,658	1 , 02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包括會計實務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之會計準則、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2章)之披露規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並按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

2. 營業額

除相當於年內已完成工程價值(包括尚未開發票之金額)之提供解決方案服務及資訊科技外包服務之營業額外，營業額乃指經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與退貨後列賬，相當於給予客戶之發票金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解決方案	149,038	0,122	229,775	, 0
資訊科技外包	49,780	2,111	83,272	,010
資訊科技諮詢及培訓服務	3,895	2,1	7,904	, 0
獨立銷售軟件產品	5,043	0	5,813	0, 00
	<u>207,756</u>	<u>0, 21</u>	<u>326,764</u>	<u>1, - 0</u>

3. 稅項

若干集團公司受下文所述之若干稅務豁免安排規限。

根據由北京市海淀區國家稅務局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頒佈之批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北京中軟國際資訊技術有限公司(「北京中軟」)已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其所得稅稅率由 %減至1 %。此外，北京中軟由二零零零年起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三年獲豁免繳納所得稅及其後三年獲寬減 0%。因此，北京中軟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須按稅率 . %繳納所得稅，而其後則以稅率1 %按其應課稅溢利繳稅。

根據廣州市科學技術局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出之批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中軟國際(廣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中軟廣州」)已被指定為一間高新技術企業，其所得稅稅率由 % 減至 1 %。此外，根據廣州市國家稅務局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日發出之另一項批文，中軟廣州自二零零三年起，於首個獲利年度起獲兩年豁免繳納所得稅，其後三年則獲減免 0% 稅項。

根據湖南科技局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三日發出之批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軟國際(湖南)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中軟湖南」)已被認定為一間高新技術企業，而其所得稅率乃由 % 減至 1 %。此外，中軟湖南有權從首個獲利年度起獲兩年豁免繳納所得稅，其後三年則獲減免 0% 所得稅。

根據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發展局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日發出之批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軟賽博資源軟件技術(天津)有限公司(「賽博資源」)於一九九五年底成立及獲批准為生產企業，其所得稅率乃由 % 減至 1 %。

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北京市科委」)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發出之批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北京中軟資源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中軟資源北京」)已被指定為一間高新技術企業，而其所得稅率乃由 % 減至 1 %。此外，中軟資源北京有權由二零零四年開始，從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獲豁免繳交所得稅，其後三年則免繳 0% 所得稅。

根據深圳南山區、 、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發出之批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深圳市中軟資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中軟資源深圳」)已被指定為一間新成立之軟件企業。因此，中軟資源深圳有權由二零零四年開始，從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獲豁免繳交所得稅，其後三年則免繳 0%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香港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故於有關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有關期間及各結算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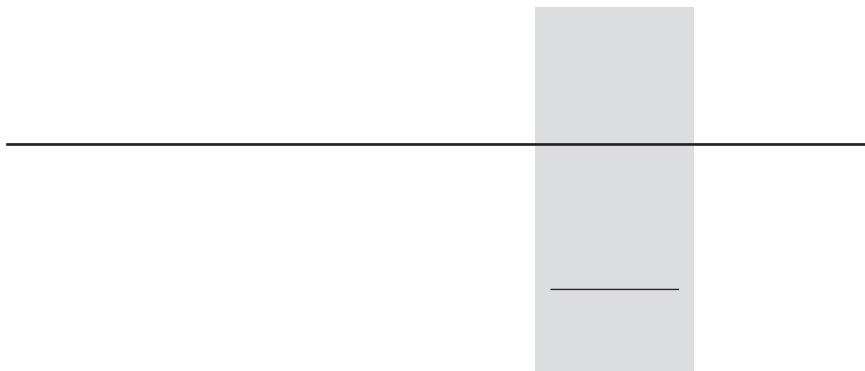
4. 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向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9,200 萬港元。該款項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支付予股東。

5.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是按虧損淨值及純利分別約人民幣 1,000 元及約人民幣 11,000 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純利分別約人民幣 1,120,000 元及人民幣 2,200,000 元)，除以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豈



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90日	185,523	12,000
91-180日	84,472	10,000
181-360日	21,313	2,000
360日以上	31,674	2,000
	<u>322,982</u>	<u>26,000</u>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平值與相應之賬面值相若。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69,329	0,000
從客戶收取之按金	5,506	2,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963	0,000
	<u>194,798</u>	<u>2,000</u>

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90日	86,729	1,000
91-180日	31,625	1,000
181-360日	4,624	1,000
360日以上	46,351	2,000
	<u>169,329</u>	<u>5,000</u>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公平值與相應之賬面值相若。

9. 股本

	普通股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港元	普通股本 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1, 00,000,000	0.0	,000,000
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 2,	0.0	0,01,02
發行普通股	2,2-, 02	0.0	1,102, 1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020,	0.0	, - 1,0-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 1, 0	0.0	0 0,
發行普通股	10, -, 00	0.0	2, -, 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 10, 000 0	0.0	0, 2, 0 0

10. 資本承擔

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11. 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i)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有關期間，本集團與下列有關連人士曾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計算機軟件與技術服務 總公司(「中軟總公司」) (附註)				
- 租金開支(附註)	1,147	1,020	2,294	2,100
中國軟件與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軟件」)(附註)				
- 提供技術開發服務	342		342	
微軟公司(「微軟」)(附註)				
-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25,812	1,000	40,537	21,000

附註：

- (i) 中軟總公司一名董事亦為北京中軟董事。
- (ii) 有關交易乃按有關協議之條款進行。
- (iii) 中國軟件為本公司一名股東之持股公司。
- (iv) 崔輝博士；為本公司之董事，亦為中國軟件之董事。
- (v) 微軟擁有根據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之認購協議而同意認購之2,000,000股系列 優先股，並在滿足該認購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後，轉換該些股份後可予發行之2,000,000股股份之權益。
- (vi) 根據中軟總公司與北京中軟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日訂立之協議(「該協議」)，中軟總公司已以無償方式向北京中軟授予獨家權利，在中國使用該協議所界定之商標，使用期限須待有關商標於中國商標局註冊後作實。根據該協議，中軟總公司已同意訂立另一項商標許可權協議；據此，中軟總公司將授出獨家許可權予北京中軟，為期二十五年。

- () 根據中軟總公司與北京中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日訂立之商標許可權協議(「許可權協議」), 中軟總公司以無償方式向北京中軟授予非獨家權利, 於中國使用許可權協議內界定之商標, 為期十年。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均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12.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就管理目的而言, 本集團現時分成四個經營部門, 即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諮詢及培訓服務及銷售可獨立銷售軟件產品。該等部門乃本集團匯報基本分類資料之基準。

- ()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收益表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外包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諮詢及 培訓服務 人民幣千元	可獨立銷售 軟件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20,111	2,222	10	1	222,344
分類業績	9,119	20,111	1,111	10	110,451
未分配公司收入					1,111
未分配公司支出					(102,111)
財務費用					
佔聯營公司業績					1,119
除稅前溢利					21,200
稅項					(1,111)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純利					1,119

()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收益表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外包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諮詢及 培訓服務 人民幣千元	可獨立銷售 軟件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0	10	0	99	119
分類業績	2,0	1,10	0	2,2	60,2
未分配公司收入					99
未分配公司支出					(6,0)
財務費用					()
佔聯營公司業績					1,2
除稅前溢利					29,2
稅項					()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純利					2,09

由於所有資產及負債由該等業務分類分佔，且不可獨立分配，故此並無呈列本集團資產、負債、資本貢獻、折舊及其他非現金開支之業務分類資料。

(B) 地域分類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僅於中國經營以及本集團之資產大部份位於中國，故此並無呈列本集團之地域分類資料。

13. 僱員及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之僱員薪酬約為人民幣 1,000 元，其中包括董事酬金約人民幣 1,000 元(二零零六年：約為人民幣 210,000 元，其中包括董事酬金約人民幣 9,000 元)。僱員薪酬上升原因為僱員數目由 19 人增加至 29 人及於有關期間對個別員工發放之獎金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之折舊及攤銷開支(包括攤銷無形資產人民幣 99,000 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 1,000 元)為人民幣 92,000 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 9,000 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約為人民幣 28,000,000 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 1,900,000 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1,220%。營業額增長乃因解決方案營業額自去年約人民幣 1,000,000 元激增至約人民幣 22,000,000 元，增長 2000%；以及資訊科技外包營業額自去年約人民幣 1,000,000 元顯著增長至約人民幣 2,200,000 元，增長 120%；最後，諮詢及培訓營業額自去年約人民幣 1,000,000 元增長至約人民幣 1,000,000 元，增長 0%。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錄得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淨額約人民幣 11,000,000 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 2,200,000 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200%。上述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淨額人民幣 11,000,000 元已納入將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股息人民幣 2,000,000 元作為財務費用及因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人民幣 1,111,000 元之虧損列入未經審核收益表，此處理影響每股盈利。上述會計處理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9 號對向微軟及 1 發行優先股之衍生產品及負債之審核處理方法一致。故此，管理層認為，鑒於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9 號處理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股息之影響，倘將財務費用人民幣 2,000,000 元審核及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人民幣 1,111,000 元計入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淨額人民幣 11,000,000 元，為與上年基準保持一致，經調整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淨額應為人民幣 12,200,000 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 2,200,000 元)，增長 100%。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分別實現毛利及溢利淨額約人民幣 11,000,000 元及人民幣 1,200,000 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 1,000,000 元及人民幣 2,000,000 元)，分別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長約 11.1% 及下降 0%。為與上年基準保持一致，倘剔除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9 號將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股息人民幣 2,000,000

元作為財務費用及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之公平值變動之虧損人民幣1,111,000元列入未經審核收益表之影響，經重列之溢利淨額應為約人民幣1,102,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2,000,000元)，增長達1.0%而非剛提述之下降0.9%。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實現毛利率及純利率分別約11.1%及11.1%(二零零六年：分別約為11.1%及11.1%)，即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下降約0.9%及0.9%。毛利率微降乃由於軟硬件產品營業額約人民幣1,000,000元於上半年列賬，而該等軟硬件產品約1%之較低毛利率輕微拉低整體毛利率。而純利率下降，一方面是由於軟硬件產品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了約人民幣112,000,000元；另一方面，是由於行政開支微增，增加開發成本及專有技術攤銷，及吸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9號，將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股息人民幣2,000元作為財務費用及人民幣1,111,000元作為可贖回可換股優先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列入未經審核收益表之影響。本季度的軟硬件產品營業額的增加，是由於客戶委託本集團以總服務商的身份承擔的一個大型綜合服務項目所至。這並不影響集團自去年以來的向較高毛利率業務(軟件開發、資訊科技外包及IT)轉型的發展戰略，集團服務性收入依然保持良好的增長勢頭。

由於軟件開發的銷售費用比例較高並加上高毛利率，分銷成本佔營業額的比例為0.9%(二零零六年：約0.9%)，相對於二零零六年同期下降0.2%；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的比例為1.2%(二零零六年：約1.2%)，相對於去年同期上升1.0%。隨著本集團經營規模的擴大，開展新戰略垂直行業，開發新戰略客戶，技術支援員工、僱員人數及新辦公室之增加以及攤銷及折舊上升導致行政開支上升實屬合理。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各項主要業務都取得滿意表現，總體業務收入達到 1.2 億元，同二零零六年同期相比增長1 %。經營溢利為 1,210萬元，同二零零六年同期相比增長 0%。

為與業務之高速增長相匹配，本集團亦加快了專業人才培養及招募之步伐，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員工總數達到2,009人，其中技術人員的人數為2,002人，佔比達到 99.6%。

諮詢與解決方案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二季度，本集團解決方案業務之經營情況如下：

諮詢與解決方案業務

類別	數額	較上一年度同比增長
服務性收入額	1,210萬元	0%
人員規模	1,000人	120%

於在位優勢之行業

1、於煙草行業

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推進「國家煙草專賣局打碼到條及訂單採集系統」項目在全國範圍內的推廣與實施工作。在深化與國家煙草專賣局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的基礎上，有效利用資源，並結合本集團之技術優勢，深入挖潛，繼續尋求與各大煙草工業集團和省級煙草公司之間的項目合作，鞏固行業領先優勢。

(1) 簽約廣東、遼寧等十三個省市的打碼到條專案實施服務合同；

(2) 簽約安徽、湖北等地之中煙工業公司 ▲ 托盤聯運專案；

通過集成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系統，採用先進的 ▲ 技術，實現商業入庫時整托盤入庫或對單件捲煙掃碼入庫後組垛寫入電子標籤，並通過大屏幕顯示入庫掃碼資訊，從而顯著提高決策系統及商業到貨入庫掃碼的運行效率和運行準確率。

採用 ▲ 技術效益主要在於：

- 、) 應用現代供應鏈和物流管理思想，統一現代物流管理信息系統的規劃、設計、實施和運行，建立先進、高效、精細、靈活、開放、集成和安全的物流管理平臺；
 - 、) 通過集成整合經濟、合理、可靠的物流技術、設備和手段，滿足「統一管理的流通業務需求」；
 - 、) 注重物流服務質量，提高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增強市場控制力，實現持續穩定的增長；
 - 、) 滿足層次分明、布局合理的區域性配送中心的建設需要，並根據行業的發展，支持工商緊密銜接的物流體系能力，具有區域物流管理及煙草行業第三方物流業務管理的能力。
- () 簽約湖南、河南等地之中煙工業公司集團模式變更暨決策系統拓展應用專案；

通過本專案的開發，使得行業捲煙生產經營決策管理系統適應湖南中煙工業公司當前的經營管理模式；同時該專案的開發實施，建立保持與行業一致的基礎信息代碼、基礎業務規範和基礎業務指標體系；建立項目建設需要的多種資料獲取渠道，構建了國家局一號工程數據湖南中煙拓展應用管理應用的基礎平臺；全面、及時、準確地掌握湖南中煙工業公司各捲煙規格的：產量、銷量、庫存、價格、成本、利潤、流向等資訊及合同執行情況等基礎資料，實現對捲

煙生產經營、市場形勢的監控分析；真實地反映產板 ... ~ 靚划鱸鎗荷隄丽靚列又

場份額。報告期內，成功簽約襄樊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金保工程項目。該項目內容包括市本級社會保險應用軟件本地化開發與實施、勞動就業應用軟件本地化開發與實施、市社保門戶網站應用軟件開發與實施、醫保定點醫療機構和零售藥店接口軟件發展與實施、資料清理和資料移植、勞動就業系統和社會保險應用系統介面、銀行聯網接口、醫保介面軟件等項，通過該項目的實施，可有效的保障襄樊市的社會保險體系的高效運營。報告期內，本集團獲電子信息產業發展基金資助，用於開發「」數據中心平台商業智能()軟件專案。

軟件服務外包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推行向服務轉型的戰略，通過自我發展與並購擴張相結合的方式，軟件服務外包業務實現了高速發展，上半年的外包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 1.2 萬元，收入同比增長達到 100%。其中二零零七年二季度之業務收入中：

來自日本客戶之業務收入為： 0.2 萬元；

來自歐美客戶之業務收入為：1,000 萬元；及

來自其他地區之業務收入為： 0.2 0 萬元。

外包業務之人員規模亦得到高速增長，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外包人員已達到1,000 人，較去年同期增長 100%。

報告期內，本集團為提高外包業務的綜合服務能力，在對專業人才的引入以及員工內部培訓方面加大了力度。集團制訂出一系列措施增強員工對公司的歸屬感，該等措施使得公司之員工流失率處於同行業之較低水平。

培訓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培訓業務的戰略轉型初顯成效：

中軟國際培訓中心為適應市場和集團發展戰略的需要，在保障傳統培訓業務穩步增長的同時，繼續堅持發展向職業培訓轉型的戰略，並逐步擴大中軟國際實習訓練基地規模。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已有 1 所大學與中軟國際實習訓練基地建立了合作關係，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共有 10 名學生參加了基地的培訓課程。同時，培訓中心根據公司現有的業務結構，特別是軟件外包業務的發展，制訂了更加針對性的課程設計與規劃，有效的保障了參訓學員的「學有所用，學即可用」，受到參訓學員的歡迎。如今，「中軟培訓」已在各大學及教育培訓機構當中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培訓中心之傳統 培訓業務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共計完成培訓學員 2,200 餘名。

所獲殊榮

報告期內，本集團獲得如下獎項及榮譽：

- ▲ 獲《二十一世紀經濟報道》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度最佳信息化應用獎。
- ▲ 國家烟草專賣局辦公自動化系統項目榮獲中國信息協會表彰。
- ▲ 在六月份召開的第十一屆中國國際軟件博覽會(2007年6月15-19日，2007)上，中軟國際審計標準版軟件 V1.0 榮獲金獎；烟草物流管理系統 V1.0.0 榮獲創新獎；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榮獲最具開拓能力獎。

融資及股東引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成功引入 **Mr. & Mrs. 梁國強** 成為股東，佔有本集團 0.1% 的權益。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以下董事於本公司之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2條而須載入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0 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之標準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5 港元股份（「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 股本總數 概約百分比
陳宇紅	2,011,200	0.1%
崔輝	20,000,000	2.0%
王暉	1,100,000	1.1%
唐振明	11,000,000	1.1%

可認購普通股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					
董事姓名	行使價 (港元)	六月三十日	佔已發行	擁有權益之	附註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普通股總數 概約百分比	相關普通股 數目	
陳宇紅 (附註 1)	0.1	00,000	0.0 %	0, 0,000	()
	0.0	1,2 0,000	0.1 %		()
	0.0	1,200,000	0.1 %		()
	1.1	1, 00,000	0. %		()
崔輝	0.0	00,000	0.00 %	00,000	()
邱達根	0.0	1,000,000	0.12%	1,000,000	()
唐振明 (附註 2)	0.1	1 0,000	0.01%	1, 0,000	()
	0.0	1, 00,000	0.10 %		()
	0.0	1 00,000	0.10%		()
	1.1	2,000,000	0.2 %		()
王暉 (附註 3)	0.1	2 0,000	0.0 %	1,000,000	()
	0.0	1, 0,000	0.22%		()
	0.0	1,000,000	0.12%		()
	1.1	2,000,000	0.2 %		()
陳永正	1.1	1,000,000	0.12%	1,000,000	()
曾之杰	1.1	0,000	0.00 %	0,000	()

- ()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日獲接納。該等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 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1 /0 /200	12/0 /20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 %
1 /0 /200	12/0 /20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 %
1 /0 /200 [Ⓐ]	12/0 /20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 %
1 /0 /200	12/0 /20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 %

- ()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七日獲接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 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0/0 /200 [Ⓐ]	29/0 /201 [Ⓐ]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 %
0/0 /200	29/0 /201 [Ⓐ]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 %
0/0 /200	29/0 /201 [Ⓐ]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 %
0/0 /200 [Ⓐ]	29/0 /201 [Ⓐ]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 %

- ()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獲接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 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10/0 /200	09/0 /20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 %
10/0 /200	09/0 /20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 %
10/0 /200 [Ⓐ]	09/0 /20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 %
10/0 /2010	09/0 /20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可認購本公司合共111,920,000股通普通股。行使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之條款列於本附錄「董事之股份權益」之附註()、()、()及()內。

除上文所披露及本集團多個僱員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四日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止期間行使之購股權合共10,000,000份外，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行使或失效。

董事獲取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董事概無獲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擁有購入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

董事買賣證券之規定標準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有關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10 條至 1.13 條所載之買賣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照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買賣規定標準及操守準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完全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刊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6 條須載入登記冊內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5 部第 2 及 3 分部之條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 概約數目 (百萬)	本公司已 發行普通 股本總額之 概約百分比
中國軟件與技術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中軟總公司(香港)」)附註1)	實益權益	100.01	2.1%
中國軟件與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軟件」)附註1)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100.01	2.1%
中軟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中軟國際」)附註2)	一致行動人士 之權益	100.01	2.1%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遠東控股」)附註3)	實益權益	100.01	2.1%
中國軟件與技術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中軟總公司(香港)」)附註1)	實益權益	100.01	2.1%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 概約數目 (百萬)	本公司已 發行普通 股本總額之 概約百分比
微軟公司(「微軟」)(附註 1)	實益權益	9.2	12.00%
中國軟件有限公司(附註 2)	實益權益	0.9	1.2%

附註：

1. 中國軟件被視為於其持有約99.9%總投票權之附屬公司中軟總公司(香港)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中軟總公司(香港)擁有權益認購之股份數目包括2,200,000股根據由中國軟件有限公司(「中國軟件」)及中國軟件有限公司(「中國軟件」)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訂立之收購協議(須履行一項條件及行使現金選擇權)而可向其發行之股份。

2. 中國軟件及中軟總公司(香港)乃訂立收購本公司權益協議之訂約方，該協議包含有關限制出售所購入權益之條款，而中國軟件及中軟總公司(香港)被視為擁有中軟總公司(香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7條所擁有之股份權益。

3.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邱達根先生乃由遠東控股提名。邱達根先生為遠東控股之董事。

4. 中國軟件及微軟各自於9,200,000股股份擁有權益，該等股份可從轉換各自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六日獲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9,2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系列「優先股」(「系列」)時發行。中國軟件及微軟各自持有已發行總共10,000,000股系列「優先股」之0%擁有權益。

5. 中國軟件及中軟總公司(香港)於9,2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7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

競爭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當時之執行董事崔輝博士擁有中國軟件已發行股本約 1. % 之權益。崔輝博士亦擔任中國軟件之董事。此外，蘇振明先生(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六年九月起獲中國軟件委任為董事。儘管董事認為中國軟件之主要業務現時並無與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構成直接競爭，然而本集團及中國軟件亦經營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業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各管理層股東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2 條至 . 條所載之規定，成立具有明確職權及職責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寧先生及曾之杰先生及梁永賢博士。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陳宇紅博士

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中國北京